

澳洲證券交易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ncoal Australia Ltd
ACN 111 859 119

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

(於澳大利亞維多利亞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3668)

(澳洲股份代號：YAL)

自願公告

發行績效股權

茲提述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澳洲證券交易所網站刊載的日期為 2018 年 5 月 30 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 2018 年 11 月 26 日的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2 月 20 日的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的整體兌現計劃（「**兌現計劃**」），該計劃已於 2018 年 5 月 30 日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今天已根據兌現計劃項下的 2025 年長期考核兌現計劃（「**2025 年長期考核兌現計劃**」）以零發行價向本公司若干高級管理人員（其中 9 名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合資格參與者**」）發行 682,609 股績效股權（「**長期考核兌現計劃股權**」）。董事會於 2025 年 2 月 20 日批准兌現長期考核兌現計劃股權。長期考核兌現計劃股權並無行使價。長期考核兌現計劃股權須受基於每股相對盈利及成本目標障礙的兌現條件所限。兌現將於績效期結束後（即 2027 年 12 月 31 日）釐定並仍需經董事會酌情決定。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以本公司繳足普通股（「**股份**」）或現金等值金額結算任何兌現的長期考核兌現計劃股權。

倘長期考核兌現計劃股權兌現及行使並以股份結算，則每位合資格參與者將有權就每股長期考核兌現計劃股權獲得 1 股股份。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予合資格參與者之長期考核兌現計劃股權所涉及之 682,609 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 0.05%。

倘根據兌現計劃獎勵的長期考核兌現計劃股權以股權等價物結算，則合資格參與者於兌現及行使長期考核兌現計劃股權時將有權獲得的股份將以現有股份支付。由於向合資格參與者發行長期考核兌現計劃股權構成彼等各自與本公司所訂服務合約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故該等發行獲豁免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4A.73(6)條及第 14A.95 條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茹剛

香港，2025 年 5 月 23 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岳寧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茹剛先生、王九紅先生、黃霄龍先生、趙治國先生及李昂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Gregory James Fletcher* 先生、*Debra Anne Bakker* 女士及 *Peter Andrew Smith* 先生。